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4-015

转债代码：118032

转债简称：建龙转债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数，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25 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18,561,973.92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截止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 83,381,98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0,029,192.80 元

(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69%。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不送红股。截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 83,381,988 股，若以此为基数计算，公司拟合计转增 16,676,398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00,058,386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兼顾了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